

活著就是意義 哀學生之死

2020-11-13 聯合報 / 呂健吉 / 台灣哲學諮商學會理事長)



近日兩位台大學生連續自殺身亡，令人悲傷不捨，何以青春年華卻選擇自我了斷生命。另有國、高中生也以此方式自我終結。當其做此選擇時，心情想必是萬念俱灰、感嘆人生無意義，想以死解脫，何其無奈！

一〇七年校安通報統計數字中，學生自殺自傷事件高達七百八十二件，其中身亡者七十九件，問題之嚴重性，僅次於交通意外，卻是有跡可循、能夠加以防治，只是學校端做的夠不夠而已。

這學期個人開了堂意義治療與哲學諮商課程，期中考題就生命、死亡和自殺三個主題，讓學生思考生命的意義。在意義治療大師弗蘭克的觀點強調，活著就是意義，並不是強調人要活得有意義，生命本身就是意義，不用它求，也不用外求，在一呼一吸之中意義就存在。

但是，在教育過程中一直跟學生強調，生命意義的追尋，希望要活得「有意義」。當這命題成立時，學生在「生命沒有意義時就不該活著」論證出現時，可能會以自傷、自殘或自殺來否定生命。

學生自殺一直是台灣嚴重的校園問題，這幾年，各級學校也在推動生命教育，何以效果不彰？

似乎有些教師企圖以生命可以活出意義，來化解學生面臨無意義生命的難題，很怕學生自覺沒有意義時，就會否定生命；創造生命意義，確實是防治的方式之一。然而對於當下無法創造或尋找到意義者，是否正好合理化其自殺的理由呢？

弗蘭克在集中營中，每天面對同伴死亡，也不知自己能否活過今天，但他沒有自殺，而是過一天活一天，他不去思考活著的意義，他就是要活下去而已！**生命的意義就是活下去，而不是用其它價值觀，去判斷生命意義何在。**

人的意義就在活著當下呈現，無論此時的我是怎樣的一個人，是失戀者、是被家庭拋棄者、是被霸凌者、是工作無所成就者、是癌末病患、是班上成績最後一名者、是負債累累者…又如何？只要現在還活著，就有其生命意義！

生命教育就是教導學生，活著就是意義，生命的意義也就在於活下去而已！當其自覺到活著就是意義時，又怎會去否定自己生命呢？

自殺，不能解決難題；求助，才是最好的路。求救請打 1995（要救救我）